

证券代码：835017

证券简称：中研股份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2月28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2月24日以书面形式送达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刘亚鑫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财务数据>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信息披露业务指南(试行)》以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公司监事会审阅了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财务数据》，就此发表如下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财务数据》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挂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IPO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2] 0019027号。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全体与会监事签署确认的《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吉林省中研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3月1日